

亞伯拉罕的帳篷與為神所建之壇

金培基（金華）牧師

聖經告訴我們亞伯蘭的一生，在外邦人環聚的迦南地，一共搭建了 4 座帳篷，和築了 4 座敬拜神的壇。可是有兩次他往南地遷移，離開了神的應許之地之時，他的帳篷和敬拜神的壇就不見了。可見，亞伯拉罕的帳篷與所建之壇，具有深厚的屬靈意義。是我們應該知道的。

因此，我要從亞伯拉罕每到一個地方就搭起帳篷和建祭壇的事。來引伸我們基督徒的人生和盼望。或者說是我們基督徒的人生觀和信仰吧！

我們知道，亞伯拉罕本來的名字是亞伯蘭。所以我要從亞伯蘭開始說起。亞伯蘭的一生就是以「離開」作開始的。當神最初吩咐亞伯蘭離開哈蘭的時候，祂要求亞伯蘭必須做到 3 個離開。第一個離開，就是離開本地；本地就是他自己的故鄉。第二個離開，就是本族；本族就是要他切斷與自己血親家族的聯繫。第三個離開，就是離開父家。父家，不但是指自己的父親，也包括了祂父親家族裡其他的人。

聖經創世紀 11：31-32 節，告訴我們，亞伯蘭的父親他拉當初離開吾珥的時候，只帶著兒子亞伯蘭和兒婦撒萊，以及幼年就失去了父親的孫子，也就是亞伯蘭的侄子羅得一起離開的。他拉最後要到的地方，是迦南地。可是等到他們走到哈蘭的時候，他拉就停在那裡不再繼續前進了。聖經沒有說究竟是什麼原因，讓他拉拒絕離開哈蘭？聖經只說，他拉最後就以 205 歲的高齡死在哈蘭。這一停頓，很可能就打斷了神原本的計劃。

聖經又告訴我們，他拉是在 70 歲的時候，生了亞伯蘭。既然他拉停止在哈蘭，就不願完成他最後要到迦南地去的初衷，於是在他拉 130 歲的時候，也就是亞伯蘭 75 歲，神就吩咐已經成年的亞伯蘭要離開本地，本族，和父家往神指示地方去。他的父親最後就在 205 歲的時候死在哈蘭 1 的。

所以，當亞伯蘭遵從神的吩咐離開了本地，和本族的時候，他事實上還沒有完全離開父家。因為，雖然他已經告別了父親，可是他除了帶著自己的

妻子撒萊，和在哈蘭所積蓄的財物，以及僕人以外，而且還帶著他父家的侄兒羅得一起走。(創 12：1-5)

後來，亞伯蘭終於到達進入迦南地必經的門戶示劍地方的時候，耶和華神就在摩利橡樹那裡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「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」神的話讓他知道，自己已經到達了神當初指示他要去的地方了。

於是亞伯蘭就在示劍的摩利橡樹那裡，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進入迦南以後的第一座壇。(12：7)。

從前地廣人稀，沒有指示地點門牌和道路的系統。當時的人都習慣以某個明顯的地標來標示地點。摩利橡樹就是迦南拜偶像的人群聚的地標。亞伯蘭在他們的眼前，為神築了進迦南以後的第一座壇。向一大群異教徒作見證，那實在是一件非常勇敢的行為。

不久，亞伯蘭又繼續往東進入迦南的內地，因為他所到達的地方，沒有明顯的地標。所以聖經說，那是在伯特利和艾之間的山地。亞伯蘭就在那裡支搭帳篷為家。同時他也在那裡建立了他在迦南地的第二個祭壇，求告耶和華的名。(12：8-9)

在那裡亞伯蘭和侄子羅得，為了彼此的財產太多，他們的牧人彼此之間又常常；可能是為了爭奪牧草和水源而引起紛爭。最後亞伯蘭就決心要和羅得分開。亞伯蘭謙讓晚輩羅得，叫他先挑選自己喜歡的地方，自己寧願退讓到羅得沒有選中的地方去發展。於是羅得選中了迦南地西邊最肥沃的平原，就離開了亞伯蘭遷移到迦南平原去了。

這件事非同小可。因為，羅得的離開，亞伯蘭終於完成了當初神要他離開本族，本家，和父家的最後一個，就是完全的離開了他的父家。現在只剩下亞伯蘭和他的妻子撒萊在一起了。從此以後，神終於能夠如願賜福給亞伯蘭和他的後裔。

這現象和我們基督徒的經歷完全一致。保羅曾經勸勉在世俗生活裡打滾的哥林多信徒說：「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，與他們分別；不要沾不潔淨

的物，我就收納你們。」遵從神的吩咐「離開」！就是我們基督徒第一個要尊敬，和聽從的命令。

當亞伯蘭完全做到神從前吩咐他的 3 個「離開」以後，神對亞伯蘭具體的賜福就開始了。神再次對亞伯蘭顯現，對他說：「從你所在的地方，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；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，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，直到永遠。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，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才能數算你的後裔。你起來，縱橫走遍這地，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。」（創 13：14-17）

我們還記得，當亞伯蘭首次踏進迦南地的時候，神是怎麼對他說的呢？神對他說：「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」

而這一次，在他送走了本家的侄子羅得，終於完全地完成了神要求的三個離開以後，神就清楚地告訴他說：「要把他眼目所及之處，都賜給他和他的後裔。」

這和第一次神在示劍對亞伯蘭說的話很不一樣了。這一次是神對他個人發出，有關於他和他後裔，最明確的應許。

當神對他再次顯現，對他說話時，亞伯蘭的帳篷是搭在沒有明確地標，坐落在伯特利和艾之間的山地。

創 13：14-16 說：神就在那裡對他說：「從你所在的地方，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；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，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，直到永遠。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，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才能數算你的後裔。」

從這些小地方，我們就看出神對亞伯蘭的安排和引導是多麼的無微不至。是多麼的奇妙！亞伯蘭讓羅得自由選擇離開以後，神就讓亞伯蘭從所居住的地方，親眼望見神應許要賜給他，和他後裔的應許之地。

那還不夠！接著在 17 節，神又對亞伯蘭說，「你起來，縱橫走遍這地，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。」於是亞伯蘭就拆了帳棚離開，他照神的吩咐開始

縱橫走遍，觀看神應許給他的地。最後他就把帳篷搬到了希伯崙幔利的橡樹那裡，住了下來。而且照樣在那裡為耶和華築了，在迦南地為耶和華所築的第三座壇。

當時亞伯蘭並不知道，那是一件對他的人生非常重要，也非常有意義的事。為什麼呢？因為，從此以後，神就專注在亞伯蘭的身上，要預備和造就他成為地上萬族的祝福。

接著，我們來到了創世記 15 和 17 章。這兩章經文裡說到，神就與亞伯蘭立了一個「永遠的約」。神在這兩章聖經裡 11 次對亞伯蘭解釋這個永遠的約有關的內容。其中包括了：神要賜給他和他後裔的地在哪裡（15：18），包括了把亞伯蘭改名叫亞伯拉罕，也把撒萊改名為撒拉。凡是屬與這新名字的后裔。將要及其繁多（17：2）。也包括了亞伯蘭要作多國之父（17：4），更包括了這永遠之約的對象不但是亞伯拉罕，而且也是他世世代代的后裔（創 17：9）。

最後，神要求亞伯拉罕，雙方都要有一個立約的證據。對於亞伯拉罕，神要求他和所有他的後裔，以及所有屬於他的男丁，都要行割禮，作為他們世世代代遵守與神所立之約的證據（17：9，10；11；13；14）。同時，神也以應許賜給無後嗣的亞伯拉罕夫婦一個兒子，並且為他取名叫以撒，作為神給他立約的證據（17：19）。最後，神還保證要和還未出生的以撒，和以撒的後裔，堅定這個永遠的約（17：21）。以後，每當亞伯拉罕夫婦看到以撒的時候，就相信，使無變有的神，必定會堅守和亞伯拉罕立的永約。

正如後來摩西對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以色列百姓說的，神要他們知道：「耶和華—你的神，他是神，是信實的神；向愛他、守他誠命的人守約，施慈愛，直到千代。。」

可沒有想到，有一天神竟然要求亞伯拉罕把賜給他們，要讓亞伯拉罕的後裔極其繁多的以撒，作為燔祭獻給神。敬畏神的亞伯拉罕也竟然遵命照辦了。他帶著以撒上到了摩利亞的山上。就在自己最愛的以撒面前，建了他一

生在迦南地的第四座。我相信，那時他是心裡淌著血，親手建造有生以來最不容易建造的壇。那座壇也是亞伯拉罕在世為神所建的最後一座，要把以撒獻給神作燔祭的壇。

這座壇是亞伯拉罕向神毫無保留信心的見證之壇。亞伯拉罕也因此獲得了神給他信心的見證，說：『你既行了這事，不留下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：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』

藉著亞伯拉罕一生在神應許的迦南地，建的四座帳篷，和敬拜神的壇。我們看到神一步步地帶領他走上靈性的巔峰。壇就成了他留在世上向世人見證神的紀念碑。這告訴我們，只要有家，就要有敬拜神的壇。我們的生活無時無刻都離不開敬拜神。

最後，當撒拉以 127 歲高齡過世的時候。亞伯拉罕為了埋葬愛妻，就在所居住的希伯崙幔利橡樹那裡，向當地的望族，赫人以弗崙買了一塊地，把撒拉安葬在麥比拉洞裡。(參創 23)。

神藉著撒拉的死，終於讓亞伯拉罕在神的應許之地迦南的希伯崙，合法擁有了第一塊屬於自己的土地。因此當亞伯拉罕過世的時候，他才能被葬在屬於自己的土地上。成就了神對他初步的應許。從此以後，希伯崙就成了他家族在世上的祖墳之地。

後來，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，和孫子雅各在臨終以前，也都堅持要人把他們埋葬在希伯崙的祖墳裡。亞伯拉罕的曾孫約瑟，雖然由於某些原因，並沒有如願被葬在自己的祖墳裡，可是他的確也在臨終是囑咐過他的兄弟們，有朝一日一定要把他帶回到神應許給亞伯拉罕，以撒，和雅各祖墳所在的迦南地。

既然亞伯拉罕的祖墳希伯崙對以色列人有那麼重要的意義，所以，後來摩西帶領以色列民回歸迦南地的時候，他派遣的探子，也優先要去窺探那個他們的列祖留在地上的希伯崙。就是他們在世信仰神的見證（參民 13：22）。

我們華人一向重視「落葉歸根」。所謂的根，就是我們人生最後要回歸的地方。儘管是如此，如果說。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，和約瑟，已及他們的後裔的祖墳，就是以色列人寄望落葉歸根之處，就不正確了。因為希伯來書 11：13 說：「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。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；卻從遠處望見。且歡喜迎接。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。是寄居的。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。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。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。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。就是在天上的。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。並不以為恥。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。」

以色列人在地上希伯崙的祖墳，只是他們的先祖死後，身體歸回地上塵土的地方。然而他們的先祖最後落腳的家鄉，不是在地上，而是那個在天上永恆的家鄉。在那裡不再需要搭帳篷，因為他們是住在一座永恆的城。也不再需要建壇了。因為神已經與他們永遠在一起了。

我們基督徒的根，也和那些信心的先祖一樣，不是在地上，而是紮根在天上，神應許給我們永遠的居所。

在創世記 3：19 說到，起初神創造了亞當；亞當名字的意思就是人。所以那時候神對人說：「你在地上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。直到你歸了土。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。你本是塵土。仍要歸於塵土。」

傳道書 12：7 更解釋了細節說：「塵土仍歸於地。靈仍歸於賜靈的神。」意思是說，我們的生命有兩個歸宿。一個是身體最終要化為塵土。並且要歸回的土地，沒有一個例外。而另一個歸宿就是，我們的靈，要歸回到賜靈的神那裡。

亞伯拉罕一生的兩個標誌：壇；和帳棚。而且是有帳篷的地方就有壇。這告訴我們，雖然我們在上是寄居的，可是當我們離開的時候，

我們敬拜神的壇，也當像亞伯拉罕那樣，繼續的留在原處，繼續向世人作見證。

就如彼得前書 2：9 說的：我們是一群好像亞伯拉罕一樣，被揀選的族類，屬聖潔國度的子民，是要一生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，入光明者美德的人。

某一天，我為大哥主持葬禮。他的女兒聽我說到亞伯拉罕的帳篷和祭壇的意義後，她興奮地告訴我：「叔叔，那就是爸爸的一生，是他一生果效的寫照。」聽了以後，我們彼此都得到極大的平安和安慰。

是的！啟示錄 14：13 說「從今以後，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！」聖靈說：「是的，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，做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。」